

卫宁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严格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认真履行和独立行使了监事会的职权。监事会成员列席了报告期内的重大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公司各项重大事项的决策程序、合规性进行了监察，对公司财务状况和财务报告的编制进行了审查，对董事、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进行监督，有效发挥了监事会职能。

一、报告期内监事会工作情况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由股东代表监事沈亦宁、何卫红，职工代表监事李琳组成。2020年，公司共召开10次监事会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的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名称	召开日期	审议通过的议案
1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2020/2/19	《关于公司符合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
			《关于公司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及填补措施和相关承诺的议案》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关于制定〈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议案》
			《关于制定〈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0年-2022年）〉的议案》
2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2020/3/23	《关于关联方间接投资纳里健康科技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关于转让参股公司南京大经中医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部分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3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2020/4/2	《关于公司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2019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关于〈公司2019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关于公司聘请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关于〈2019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议案》
			《关于注销 2014 年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期权第四个行权期逾期未行权期权的议案》
			《关于注销 2016 年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期权第二个行权期逾期未行权期权的议案》
			《关于 2016 年股权激励计划所涉激励对象及数量调整的议案》
			《关于回购注销 2016 年股权激励计划所涉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关于 2016 年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行权期/解锁期行权/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
			《关于 2019 年股权激励计划所涉激励对象及数量调整的议案》
			《关于回购注销 2019 年股权激励计划所涉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4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2020/4/23	《关于〈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5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2020/6/29	《关于 2016 年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调整的议案》
			《关于 2019 年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调整的议案》
			《关于公司符合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关于修订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关于修订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
			《关于修订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关于修订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关于修订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及填补措施和相关承诺的议案》
			《关于修订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议案》
			《关于审核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的议案》
6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2020/8/25	《关于〈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7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	2020/10/22	《关于公司与关联方共同投资钼世圈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8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	2020/10/23	《关于修订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关于修订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
			《关于修订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关于修订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关于修订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及填补措施和相关承诺的议案》
9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	2020/10/28	《关于〈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关于 2019 年股权激励计划所涉激励对象及数量调整的议案》
			《关于回购注销 2019 年股权激励计划所涉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关于 2019 年股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解锁期行权/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0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	2020/11/23	《关于修订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关于修订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
			《关于修订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关于修订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关于修订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及填补措施和相关承诺的议案》

二、监事会对公司报告期内有关事项的审核意见

公司监事会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监事会的职责，对公司依法运作、财务状况、对外担保、关联交易、内部控制等方面进行全面监督检查，经审议一致认为：

（一）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公司监事会依法对公司运作情况进行监督，列席报告期内的重大董事会和股东大会，认为：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决策程序均符合《公

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已基本建立了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行职责时无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有损于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二）公司财务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认真检查了公司财务状况，认为公司财务制度健全，财务状况运行良好，公司财务报告能真实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2020年度财务报告的内容及格式均按照国家财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进行编制，财务报告真实、完整的反映了公司的财务情况。

（三）公司收购、出售资产及并购重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资产收购、出售及并购重组情况。

（四）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为满足公司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扩大公司经营规模，提升公司的综合竞争力，公司考虑自身实际状况，根据《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暂行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拟通过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的方式募集资金，拟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97,026.50万元（含97,026.50万元），用于投入新一代智慧医疗产品开发及云服务项目、互联网医疗及创新运营服务项目及营销服务体系扩建项目。截至本报告期末，该事项已通过深交所审核。

（五）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1、上海卫康亿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卫康亿”）为包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内的公司核心员工成立的有限合伙企业，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卫康亿以1,435万元受让自然人董津持有的杭州阜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杭州阜通”）26.1035%出资份额。杭州阜通为公司控股孙公司纳里健康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纳里健康”）的员工持股平台，持有纳里健康13.2875%的股权。此次交易完成后，杭州阜通持有纳里健康的股权比例不变，卫康亿透过杭州阜通间接持有纳里健康约3.4685%的股权。此次卫康亿间接投资纳里健康事项构成关联交易。

卫康亿以956.25万元受让公司持有的南京大经中医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

下简称“大经中医”）31.375%股权中的6.375%。此次交易完成后，公司持有大经中医25.000%的股权，卫康亿持有大经中医6.375%的股权。此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卫康亿以1,106.1154万元受让自然人朱凯舟、戴学春持有的上海卫钥云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卫钥云”）86.1688%出资份额。卫钥云持有上海慧事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慧事”）68.4445%的股权。慧事为公司参股公司上海钥世圈云健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钥世圈”）的核心员工持股平台，持有钥世圈15.85%的股权。此次交易完成后，钥世圈注册资本保持不变，各股东持股比例保持不变，卫康亿透过卫钥云、慧事间接持有钥世圈约9.3451%的股权。此次卫康亿间接投资钥世圈事项构成关联交易。

2、公司、上海卫钥强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卫钥强”）分别以2,550万元、1,200万元受让国药健康实业（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药健康”）持有的钥世圈10.20%、4.80%的股权。卫钥强为钥世圈核心员工持股平台。此次交易完成后，公司持有钥世圈42.1737%的股权，国药健康持有钥世圈4.6516%的股权，卫钥强持有钥世圈4.8000%的股权。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周炜先生为卫钥强的执行事务合伙人，持有卫钥强0.0999%的合伙份额，卫钥强为公司的关联法人。此次公司与卫钥强共同投资钥世圈事项构成关联交易。

监事会对上述关联交易进行了核查，认为交易的内容及决策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关联董事对相关议案进行回避表决，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六）对外担保及股权、资产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对外担保及股权、资产置换的情况。

（七）公司股权激励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股权激励的实施进行监督和审核，股权激励的调整、（回购）注销、行权/解锁事项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股权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

（八）对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意见

经认真审阅公司董事会编制的《202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查阅公司内部控制等相关文件，监事会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保证了各项业务、各个环节的规范运行及经营风险的有效防范。《202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建设和实际运行情况。

三、监事会2021年度工作计划

2021年，公司监事会将继续认真贯彻《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在职权范围内开展监督、检查工作，不断加强自身学习，提高业务技能，创新工作方法，提升监事履职的专业业务能力；继续加强对公司董事、高管人员履职的监督，建立高效的沟通渠道和方式，促进公司业务的高效进行；通过定期检查和审阅公司的财务报告及时了解公司的财务状况并对公司的财务状况进行监督，保证公司的财务报告及时披露，真实、准确、完整的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认真履行监督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规范、合理的职责，借助内部管理制度的提升加强公司对外投资、财务管理、资产交易等重大事项的监督。

卫宁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十九日